

我們還有很多問題，都還沒有問完。

主席：

前兩天已經講過了，議會還有很多事情並不是只有質詢，我們還要審查預算、審查決算，還有其他的問題，以後開大會再談。

許議員木元：

主席，因為時間不夠，我們還有許多的問題，請在總質詢之前給我們書面答覆，如果沒有答覆的，我們會在總質詢時再討教，謝謝各位列席的官員。

主席：

本組時間到，下一組是最後一組，他們希望明天從十點開始，一定在中午之前結束，下午就開始總質詢，好不好？散會。

## 教育部門第八組質詢及答覆

質詢日期：中民國七十九年十二月十一日

質詢對象：教育部門有關各單位

質詢議員：邱錦添（代表宣讀質詢摘要）

黃義清

黃金如

洪濬哲

李金璋

林慶隆

陳政忠

計七位

時間一二六分鐘

質詢摘要：

1. 教育之大革新。
2. 新聞處要「新聞」。
3. 市政電台之績效。

從以上五次行動中，就查到五十五個十八歲以下的青少年，在凌晨十二點以後還留連在MTV，請問這是誰的責任？

※速

紀

錄

——七十九年十二月十一日——

速記：沈鳳英

主席（陳議員世昌）：

各位早安！現在是教育部門第八組質詢及答覆，由邱議員錦添等七位，時間是一二六分鐘。請開始！

邱議員錦添：

主席、各位市府官員、各位記者女士先生！現在由本組陳政忠、黃金如、黃義清、洪濬哲、李金璋、林慶隆與本席等七人共同質詢。首先請林慶隆同仁以校園安全與環境污染請教教育局長！

林議員慶隆：

局長！目前未滿十八歲的青少年，凌晨十二時以後還滯留在MTV的情形相當嚴重。新聞處從十二月十八日起共取締過五次，根據資料顯示：

- 一、十一月十八日：比銀六人；仙夢一人；高峰三人；地下街一人；大蘋果四人；金雷射二人；三賢二人。
- 二、十一月十九日：生活空間七人；比佛利三人；神龍一人；飛躍二人；儂儂來一人；歐奇三人。
- 三、十一月廿五日：仙夢二人；地下街一人。
- 四、十二月一日：高峰三人；鑽石舞台五人；大地震一人；神采二人；火力一人；法櫃二人。
- 五、十二月八日：一起來一人；萬歲一人。

教育局陳局長漢強：

謝謝林議員的關心。兒童福利法與青少年福利法都有很明確的規定，十八歲以下未成年的青少年，不可以到這些場所去，現在查獲到五十五個青少年到這些場所去，我覺得我們應從三方面着手：

第一、學校加強宣導。明白告訴學生不能到這些場所去。

第二、家庭也要能配合。光靠學校的努力是不夠的。要由家庭與學校密切配合，才能確實知道有沒有到那種地方去。學校與家長之間有一本聯絡簿，家長可以知道放學時間及學校的活動時間。

第三、社會亦應配合。因為這必須由家庭、學校、社會互相配合。業者也要有社會良心和職業道德。法令所不允許的事就不要去做。店門口應懸掛「禁止十八歲以下青少年入內」牌子。

林議員慶隆：

局長提示的三點非常好。教育局確應對學生校外生活妥善管理。像這種情形是教育局對學生校外生活管理不善所致。對於此點，新聞處是不是也應負起責任？

新聞處吳處長一萊：

我們對MTV的查察，從十一月十八日開始，連著好幾天都是晚上出動。正如林議員所言，確是有五十幾個青少年十二點過後仍滯留在MTV。根據廣播電視法及MTV管理要點的規定，我們對業者要有所處分。

林議員慶隆：

十二點以後滯留在MTV的竟然還有這麼多人，顯見新聞處對業者管理不周，他們才會讓學生留到那麼晚。

吳處長一萊：

我們對這些行業是採分工去查察。新聞處負責MTV和電影院；KTV是屬經濟系統，由建設局主管。

林議員慶隆：

如果不能對業者有效管理，可能會發生以下幾個問題：

第一、學生課業低落。

第二、影響學生身體健康。  
第三、學生上課提不起精神，甚至吸食安非他命等行為都會產生。

因此之故，即使人力再不足，教育局也都應協同進行取締工作，而新聞處對於業主這種枉顧下一代的行為，應該加重處罰。

吳處長一萊：

我們已根據廣播電視法的規定予以處分了。

黃議員金如：

未成年青少年留連KTV、MTV、電動玩具店，這個問題相當嚴重。半個多月才取締五十幾人。其實這與實際數字還差很遠。本來這是早已存在的問題，只是因最近這項業務劃入教育局，而貴局因人力、財力，能不能做到呢？

陳局長漢強：

關於電動玩具店、歌劇院，從昨天開始，教育部已公布由教育行政機關主管，做為目的事業主管機關。如有違規時，由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加以取締。這個法令昨天公布後，三天以後要開始執行，也就是說明天開始我們就要執行。

以教育局現有的人力確是非常單薄，第四科藝教股只有三人。我們現在的做法是，專責人力未撥下前，先將現有人力加以調配。比如先將督學也調進來幫忙，在……

黃議員金如：

你需要多少人力才能做好？

陳局長漢強：

我們估計是需要四十五位稽查人員，八十二個警力。警察局說警力沒有問題，他們可以支援。

黃議員金如：

警力是有時間性的來協助，還是全部劃歸教育局來管理？

陳局長漢強：

我們要出去查察時，他們再來配合。

黃議員金如：

這事我們很關心，希望要做徹底。

現在電動玩具十之八九都具賭博性，因沒有賭博他們就維持不下去。你們取締對象是學生，其他有無連帶取締？

陳局長漢強：

如果我們看到有賭博行為，我們就通知警察局、派出所去處理。

黃議員金如：

你們去的時候不是就有警察在一起嗎？為什麼還要通知派出所？這不是緩不濟急嗎？為什麼發現時不馬上就取締？

陳局長漢強：

我們也是這樣想，如果派警察陪我們一起去，一發現有賭博，警察可以馬上處理，不要等到通知派出所再來處理，那就太慢了，缺乏效率。

黃議員金如：

這個問題對我們的下一代影響太大了，我希望你能正視。這項業務由教育局來做，人手是不足。但上面既交下來，就要澈底去做。

黃議員義清：

局長！從明天開始要由你們來負責取締，你準備要分幾組去執行？

陳局長漢強：

還沒有決定分幾組。

黃議員義清：

我認為你們這樣派人出去查，績效有限。應由各校訓導指派人員到各校附近電動玩區店門口站崗，學生不敢去，生意自然沒有了。局長認為如何？

主席：

大樓專案小組測試消防安全，休息十分鐘。  
——休 息——

主席：

各位請坐！繼續質詢！

黃議員義清：

局長！你認為剛才我建議的較有績效，還是你們兵分幾路出去取締較有績效？

陳局長漢強：

謝謝黃議員的指教，不過要老師們到學校附近電動玩具店去站崗，實際上有困難。我們有一個校外生活指導委員會，我們可以利用這個組織，並且請老師常到學校周圍走動，多少有嚇阻作用。如能由熱心的家長組成一隊參與，那就更好。

黃議員義清：

我這是提供你一個意見，希望由學校加強巡視，如果只是分幾組去取締，績效一定不理想。

陳局長漢強：

不過取締工作還是要去進行。學校只能做到不讓學生進到不良場所。

黃議員義清：

除加強取締不良電動玩具店之外，亦應引導學生有正常的活動。否則每天只是背着書包 K 書，沒有其他的娛樂，不要說是小孩子，就是大人也受不了。所以學校應加強引導學生做一些正當的活動。

陳局長漢強：

是，謝謝黃議員的指教。

李議員金璋：

對於喜歡上電動玩具店的學生，應由學校訓導或導師加強輔導，設法使孩子轉移興趣不再去玩，我想會比光去取締有成效。

陳局長漢強：

是的。學生是需要一些正當的活動，我們是應該積極的去輔導他們，而不應只是消極的限制。所以學校應該多辦一些社團活動、各類運動等，讓他們課餘時間有地方可去，而不會往電動玩具店去。

陳議員政忠：

校園安全不僅僅只是校園內部的安全，而是內外環境的安全都包括在內。如電動玩具店、漫畫店、黃色書刊租售店等，不僅直接影響學童身心健康，更有甚者，有些人為自己的私利，以恐嚇暴戾手段阻止學校訓導人員，不准他們阻止學生去。甚至還有黑道分子介入，嚴重影響學校訓育人員的安全。這些比學生的安全更受到直接的威脅，請問局長對這件事有多少了解，認為應該怎麼去做？

陳局長漢強：

謝謝！這要看警察局能不能配合我們。如果單由教育局來做，謝謝陳議員對我們訓育人員安全的關心。我們教育局規定，第一節課如有學生未到校，馬上就要與學校聯繫，有經驗的訓導人員就會到學校附近電動玩具店去找。這時店主經常會惡言相向，甚至恐嚇訓導人員以後不准再來，再來就要有好看的。所以我很想謝陳議員關心到這點，把訓育人員的苦處說出來。今天訓導工作非常難做，除校內工作外，還要兼顧校外工作，還有生命安全之虞。當然，今後我們的取締工作，不會單獨讓訓育人員進去，而是要成立一個小組，由學校的老師、熱心的家長，甚至請專責的警察配合來做。尤其是學生上學前與放學後更要加強來做。

陳議員政忠：

今天我不僅是要凸顯病態，因為這些暴力不僅侵害學校整體的安全，更影響到教育人員正常的心態。使他們不敢公開行使教育的職責和義務。教育局是否可以賦予他們執行訓導工作的環境？也就是說，局長是否有魄力配合學校驅逐這些暴力行為？局長是否可以要求市長透過市政會議，協調各個相關治安單位，尤其是警察局、派出所，配合學校全力整頓，將學校附近影響訓育人員工作的這些暴力及非法利益團體，澈底做一清查？局長可不可以做到？

陳局長漢強：

陳議員這項建議非常好，我會報告市長要求警察局將學校附近不良場所，先澈底清掃一番，然後我們再來……

陳議員政忠：

我希望下個月能舉辦一次澈底的清除工作，將下個月做為教育局的暴力清除月。局長贊不贊成？

謝謝！這要看警察局能不能配合我們。如果單由教育局來做

，就像你剛才說的，我們的訓育人員有安全上的顧慮。

陳議員政忠：

是不是可以要求市長來做，將下個月定為校園暴力清除月？

讓這項宣導造成社會總動員，大家全力來支持你。

陳局長漢強：

如果社會大眾大家都起來支持我們，我們會做得更理直氣壯。

陳議員政忠：

我們希望能看到你有效而積極去做這件事。身為學生的家長，社會上有此現象，實在很令我們痛心。希望局長能給這些訓育人員有良好的工作環境和安全的保障。

陳局長漢強：

謝謝陳議員對教育人員的關心和愛護。

邱議員錦添：

除了謝謝之外，還要去做，否則將來執行不力是會繳白卷的。

現在台北市有幾所國中、國小？

陳局長漢強：

國中七十所，國小一三七所，共有二〇七所。

邱議員錦添：

這二〇七所要配合多少警力？

陳局長漢強：

警察局長說，如果有需要，超過八十二人，他仍然可以支援

。

邱議員錦添：

我很擔心你答應後支票沒有辦法兌現。除了剛才本組同仁談

的校園污染和外圍的掃蕩外，這三年來校園發生意外事件中，有很多是可以防範而沒有做到的。資料中顯示，景美女中三個學生被壓（其中有一個被壓死）；潭美國小學童被強暴；敦化國小也有此類事件發生；復興高中、松山工農有二人被燙傷；士林高商亦有受到重傷的；弘道國中、承德國小、河堤國小（其中一個，到現在還蒙着面，痛苦萬分），敦化國小、東門國小、景興國小等，都有意外事件發生。局長有無良策防範？

陳局長漢強：

校園安全分好幾種，一是學生在學校實驗室的安全，這點我們一再要求老師，一定要遵守實驗的規則來教導學生，絕對不能在做實驗時出任何差錯。每次開校長會議時都要校長轉達，要求自然科老師切實做到。

另外一種是不良分子侵入校內強暴學生。現在已有許多家長重視這個問題。比如敦化國小就有很多熱心的家長，組成專案來協助我們。另外我們還要求學校，在中午或下課的時間，針對校園內幾個死角，分配專責人員多加注意，以免歹徒乘隙進入犯案。

第三種是校外的安全。比如景美女中學生在板橋參加歌唱會而發生意外。我們也要求學校加強學生的安全教育，教導學生如何應變及如何保護自己。

邱議員錦添：

你送給議會的那份因應措施，都是平常就應該做的，卻都沒做到。是不是請你再重新訂定一套切合實際，劍及履及的方式，送到議會來。

我想校園內的應該要先掃蕩。外面的要警力配合，裡面的只要教育工作人員，配合警衛、導師、家長委員會共同去做，就可

以做好。

洪議員濬哲：

教育的問題不是那麼單純，平均每二十八分十一秒就有一件少年犯罪的刑案，這是很嚴重的。而在整個犯罪人口中，每四個就有一個是青少年的犯罪，從這次毒品的氾濫，就可以透露我們教育的品質。從而知道我們的國民品質不好，社會品質不好，國家的品質必定不好。現在學生只知分數高低，而不在意品德的高低。大家都自私自利，整個社會上充滿着一片茫然的現象。

局長！我想掃除安非他命、其他毒品和校園暴力，在郝院長、教育局長的領導下，很快就會掃除掉。但是教育制度、教育問題仍無法解決，最主要是升學主義的壓力，局長同不同意我的看法？

陳局長漢強：

對，洪議員的見解非常正確。

洪議員濬哲：

難道我們的青少年、學校的學生、教育的成果，要讓司法來驗收嗎？記得四年前我就說過，社會產生不定時的炸彈，如果不做有效的遏止，五年、十年後，我們社會將產生非常可怕的現象，你同意我的說法嗎？

陳局長漢強：

我完全同意。剛才你把問題最重要的一點點出來了。就是因為升學主義的影響，及升學的壓力，使得我們教育上產生許多不正常的現象。所以正本清源，還是應從這方面去着手。就如同一個人發燒，如只用冰器鎮一鎮，只是暫時降下溫度。根本治療，還是要找出為什麼發燒的根由，一定是身體某地方有問題才會發燒，針對有問題的地方去治療，才能徹底治癒一樣。

校去？

洪議員濬哲：

我會到過桃園少年輔育院，八歲至十一歲的兒童及十一歲至十五歲的孩子，一大堆都埋光頭被收養在那邊。他們都是因為當扒手被逮後送去的。才八歲的孩子，就會因為社會環境誘導而去犯罪。這實在是很可怕的事。

我想這很多問題完全是因為升學主義，讓我們的學生沒有獨立自主的人格，也沒有思考判斷的能力。根本也不可能培養出胡適博士這樣的人才出來，更不可能培養出馬丁路德、蘇格拉底這種人才出來。了不起培養出李遠哲博士出來。

但是今天我要探討的是，掃毒和校園的安全，這是教育局本身要去督導的。尤其是電動玩具，更要注意學童的沉迷。最重要的是要正本清源，現在上下課是不是有一定的時間？

陳局長漢強：

每一節課國中是五十分鐘，國小是四十分鐘。

洪議員濬哲：

下課後是不是所有的學生統統都回家？

陳局長漢強：

對，四點半下課後，除打掃教室學生外，其他學生都回家，但現在法令規定，國中一、二、三年級可以課後輔導一節。

洪議員濬哲：

這是以課後輔導之名，行補習之實。請督學室主任上來一下！

洪議員濬哲：

局長！常態分班你是都做到了，但常態分班到國三的能力分組，比以前的能力分班還嚴重。

陳主任！你們如何去考核校長？是不是升學率高就訓到好學

教育局督學室陳主任公源：煊煊煊瑛瑛瑛

不是。我們是看他辦學的情形，以及學校內五育均衡的情況。

。

洪議員濬哲：

不要講什麼五育均衡，那不過是空中樓閣、謊言一堆罷了！

你幾點下班？

陳主任公源：煊煊煊瑛瑛瑛

我們五點半下班。

洪議員濬哲：

對啊！補習都是五點以後，你們怎麼有時間去呢？我希望你能抽空去了解一下。對於青少年讀書時代有一個公平的立足點。你五點半下班，那邊補到七點、九點，你也不知道啊！

局長！校長任期是幾年？

陳局長漢強：

一任四年

洪議員濬哲：

是不是有照這個制度在輪調？

陳局長漢強：

有。現在所有的校長沒有超過八年的。

洪議員濬哲：

輪調方式是不是以升學率的高低做基準。

陳局長漢強：

不是。是以他達成教育目標的程度。

洪議員濬哲：

我有一個不成熟的意見供你參考。一位校長不管調到那一所學校，只要把學校辦好就是一位好校長。四年的任期滿以後，不

要說弘道國中的就不能調濱江國小。可以把國小、國中一起來輪調。是不是可以做？

陳局長漢強：

我會記下來做為參考。

洪議員濬哲：

你認為可不可行？

陳局長漢強：

實際的做法是，如果一位校長辦得很好，完全按照教育的立場來辦，要輪調時，我們就稍微尊重他的意見。如他不願去的：

：

洪議員濬哲：

我是覺得用抽籤的方式滿公平的。今天一位校長辦學就要全心全力的投入，不論到好的或普通的學校，都應該一樣，能把不好的學生教成好的，使原本不好的學校變成好的學校，這也是很成就感的一件事。

如果是為了升學主義的壓力，局長可以到中央建議，在聯考的命題內去着手，並且簡化一些教材。我是希望國中、國小三點就下課不要上那麼多課。而且數學上那麼深有什麼用呢？我希望你把我這個意見反映一下。

陳局長漢強：

洪議員所提的我個人完全贊同。第一，聯考命題要改進。不要考一些死背、死記的東西。讓學生一天到晚背一些垃圾資料，要給學生能夠思考、創作、判斷的空間。

洪議員濬哲：

我剛才提的幾點，局長有機會的話，向中央建議一下，不要等日後我又拿同樣的問題在這裏問你。

陳局長漢強：

我能做到的一定去做，要中央來決定的，我會建議教育部來處理。

邱議員錦添：

以前校長是十年十二年，現在是沒超過八年。我們希望校長任期不要太久，太久就沒衝勁了。

第二，最近圖書館吳主任要高升了聽說已發表新人選。現在是不是已經派定了？

陳局長漢強：

已派定了，但公文還沒發。

邱議員錦添：

聽說他明年就要退休了，為何快要退休的人，還讓他來承擔那麼大的責任？是不是過過癮？

陳局長漢強：

不是，是因為他有行政經驗。因為現在圖書館還有許多有關工程，以及整個制度上的事，還需要借重他的專才做一個整頓。半年之內整頓好了，對他而言也是一個榮譽。在退休之前有這個力量做好再交給新館長。

邱議員錦添：

你是不是認為現在督學室裡他最優秀最適合擔任這項職務？

陳局長漢強：

是的。

邱議員錦添：

你把他以前的考核拿出來我看一看，是不是他最好。

陳局長漢強：

他在行政上很有經驗。

邱議員錦添：

沒有一個首長的職位是安排一個快要退休的人去擔任的，這不太合常理。

動物園園長我們是希望他繼續做，但他身體方面也希望能替他考慮。

天文台台長太久了，同仁很多都建議該讓他退休了，讓他擔任顧問做技術上的指導是可以，但不能永遠是他擔任台長，應該輪替吧！

陳議員政忠：

局長！本會通過「校警設置辦法」後，希望能跟學校一般職員相同的待遇，請問福利與薪資的差額，什麼時候可以調整？

陳局長漢強：

我們現正積極在做。至於時間上的問題，我請江主任報告一下。

教育局人事室江主任福德：

有關校警的案子，我們在十月十五日已召集警察局、主計處、人事處、法規會等有關單位，針對問題開了一個會。因目前校警的預算是原先根據技工的編制所編的。

陳議員政忠：

差額可以辦追加嗎什麼時候可以開始實施？

江主任福德：

現在全案已提到市府去。我們研議的結論是從十月十一日開始（因校警設置辦法是十月十一日公布的，所以初步結論是十月十一日）。但現在校警又提出一個問題出來，因為他們是七十四年經過教育局甄選進來的，到今年年底才滿五年，這些年資是技工的年資，根據事務管理規則規定，可以辦退職。

陳議員政忠：

局長！什麼時候開始實施？你告訴我時間就可以。

陳局長漢強：

符合遴用資格者，全部轉任。從七十九年十月十一日生效。

陳議員政忠：

薪水也從那時追訴對不對？

陳局長漢強：

對，但年資能不能採計，要由市府核定。

陳議員政忠：

不論年資能不能採計，他們是不是都納入一般中小學編制內？

江主任德福：

當然是學校正式職員編制。

陳議員政忠：

依法是要補足他們的薪資和福利的差額，經兩位這麼一證實，更能給予他們一個更強而有力的工作鬥志和環境。

現在再與局長談學校的噪音問題。目前由於公共工程的興建，尤其為解決台北市的交通，很多都興建高架陸橋，高架陸橋除了隔絕整個都市文化外，也造成很多教育上的困擾。以高速公路橋下的明倫國中及重慶國中來說，雖然學校加強隔音設備，我站在教室內，仍然感覺到相當強烈的噪音壓力。最近市府又在高速公路架起隔音牆，效果並未改善。請問局長，面對這些學生每天所遭受的不公平待遇，有無良策改善？

陳局長漢強：

對於學校噪音問題，我們也很困擾，我們所有的教育人員都是被害者，老師也是被害者，學生也是被害者。工務局雖然在高

架橋做了隔音牆，但學校向我們反映，並沒多大效果。過去有些學校建議要做隔音窗或隔音牆時，市府都說等高架橋隔音牆做好，看它的效果如何再來說。現在事實證明，隔音牆是有效，但效果很小，並不顯著。所以我是認為，學校的隔音設備由學校自己做，這裡面包含建材。現在我們的學校所使用的隔音、防音材料並不好，所以……

陳議員政忠：

學校噪音已危害到學童的正常生理發展，老師也經年累月要接受這些不正常的噪音，更造成教育效果的折扣和教育成果的損失。在這裏我特別要求局長，無論是緊臨學校的高架道路、公共工程——包括施工中的公共工程，尤其是最近完成的隔音牆，其效果之不良，在最近的市政會議中切實反映給市長。要求市長就隔音牆全面檢討——如美國高速道路隔音牆是一樓高，我們的隔音牆只一人高。是否可就學校部分重點加強，以減少無辜的學生及老師受到噪音的戕害？

陳局長漢強：

我一定會在市政會議上反映。

李議員金璋：

陳局長漢強：

局長！現在台北市還有幾個學校是在工業區內？

目前只有靠近汐止那邊還有工業區吧！

李議員金璋：

在南港二段、三段玉成國小附近都是工業區，本來南港就讀玉成國小的學童很多，後來東興國小成立後，就比較少就讀玉成國小，但這個學校處於工業區內，學童上學實在很受影響。

陳局長漢強：

我在二週前才去看過玉成國小，那邊的確是受一點影響。

李議員金璋：

附近都是工業區，只有玉成國小在那邊，很影響他們上課，不只是一點影響。

洪議員濬哲：

這些問題一直沒有解決，以至有百分之九十五點九的中小學受到道路交通噪音的干擾。剛才陳議員提到的是校外橋墩上高架橋的噪音干擾，校內噪音影響到學生上課的也不少。據統計，校外噪音有百分之三十二點四音量分貝超過七十分貝；有百分之三十點三超過七十一至七十五分貝。而校內噪音有百分之六十八點一至六十一至七十分貝；百分之二十點九是七十一至七十五分貝。這樣嚴重的噪音干擾，已超過環境品質標準的規定。有的學校飛機飛過來，根本沒辦法上課。

局長！本組所列舉的許多戕害學童身心的噪音，校外部分請有關單位改善道路來加以配合；校舍內的請編預算，並計畫如何去辦，研究出一套辦法來，好不好？

陳局長漢強：

好。

洪議員濬哲：

還有一件很嚴重的事，就是七八年度教育局委託衛生局為國中、國小、高職所做的健康檢查。大部分學生不是鼻子不好，就是喉嚨不好。這事局長曉不曉得？

陳局長漢強：

我曉得。

洪議員濬哲：

我從七十六年度就開始講，到七八年度檢驗報告拿出來，

甚至到今天，情形還是沒能改善。為什麼我們國民所得這麼高，卻培養出一群小東亞病夫？不是眼睛不好，就是鼻子不好，再不就是喉嚨不好。全部檢查不到二成是健康的寶寶！追根究底，噪音也有問題、空氣污染也有問題，直接間接使學童的健康都有問題，這要怎麼辦呢？又有吸菸的、打電動玩具的，將來長大了，將是怎麼樣的一個人格性向？

陳局長漢強：

謝謝洪議員對學生健康如此關心，我報告一下：今年的健康檢查，國中生視力稍有好轉，這個學年度視力不良的比率是五〇點六四；去年是五六點一二；前年是五八點五四，可以看得出來是稍有進步這表示……

洪議員濬哲：

以前有一位總長到成功嶺巡視時，看到前排金光閃閃以為是刺刀，一看才知統統都是戴眼鏡的。現在學生中普遍是喉嚨不好、聽力有問題，牙齒不好，過敏性鼻炎，應該長期性檢查治療。有那裏不對的，讓小朋友多加注意。噪音部分校園外請交通局注意改善，校園內編預算計畫做隔音牆或隔音窗，這一切都是你們的職責，要趕快去做嘛！

陳局長漢強：

謝謝洪議員的指教，關於編經費一事，我們也很希望去做，不過這不是教育局所能決定。是否請各位幫忙多給我們一點財源，我們才能在這方面多做改善。

洪議員濬哲：

補牢總是在亡羊之後，你現在就開始編嘛！

黃議員義清：

關於校園噪音，除高架橋噪音、工業區噪音外，我們景美的

景興國中，位於駕訓班旁，每天聽到的不是叭叭的喇叭聲，就是「×××教練電話」的廣播聲。相當影響學生上課情緒。

我們剛才所談到的，有噪音污染的學校，應編列預算去防止噪音，或設法排除不必要的噪音。希望你趕快設法來解決這個問題。

陳局長漢強：

過去我在教育廳服務時，桃園中正機場附近周圍的大園、竹圍中小學，普遍都受到噪音的影響。當時我也參與那個研究計畫，還請日本成田機場的……

黃議員義清：

我剛才說的是公園預定地，你可以請公園處趕快開闢為公園，就可以避免那個外在因素的噪音干擾，這應該可以做得到吧！不只景興國中，景美國中也受到影響，所以請你趕快去處理。

陳局長漢強：

好的，我們會去注意。

黃議員金如：

主席！教育局開出的這份名單，是不是全部都要列席？現在有多少人沒來？

陳局長漢強：

這點容我報告一下。今早是市府的市政會議，蔡副局長代表我去參加，主任秘書喪假中，也已以公文向議會請假了。

黃議員金如：

你要說明啊！否則好像是看不起本組所以都沒來。現在請軍訓教官主任！

王主任！你來好久了？

教室局軍訓室王主任毓裕：

二年多了。

黃議員金如：

學校軍訓教官有幾位？

王主任毓裕：

四百五十七位。

黃議員金如：

你們是屬於那一個單位？

王主任毓裕：

屬於教育局。

黃議員金如：

那麼是接受教育局的指揮監督囉！

王主任毓裕：

是的。

黃議員金如：

你們的業務有那些？

王主任毓裕：

軍訓教育及校外生活輔導。

黃議員金如：

他們違紀或涉及暴力時，你們管不管？

王主任毓裕：

我們是在輔導的範圍內幫助學生，來防止學生犯罪。

聽說學校內有些壞學生，平時老師管得嚴厲一點，畢業典禮時就糾眾打老師，使很多老師不敢參加畢業典禮，這種事你們管不管？

王主任毓裕：

我們是負責維持秩序，需要的我們都會去做。

黃議員金如：

你擔任軍訓教官主任，有沒有什麼心得或成果？

王主任毓裕：

我們所有的教官都是在幫助學生、指導學生往正常的方向走

。黃議員金如：

在我們的想像中，軍訓教官是學校中很重要的角色。這麼多年來，各學校很少有學潮、罷課之情況發生，軍訓教官有很大的幫助。今後為防止學生吸毒及沉迷電動玩具方面，軍訓教官的地位更形重要。但有些人因反對而反對，認為軍訓教官不應存在，主任對這點看法如何？

王主任毓裕：

軍訓教育本身就是在幫助學生，我們從教育層面來講，軍訓教育就是最廉價的國防。

黃議員金如：

是啊！但是人家反對你們的存在，你的看法怎麼樣？

王主任毓裕：

依我的看法，假如我們國家要實行文武合一教育，使國家能夠富強，就必須有軍訓教育。

黃議員金如：

我們也認為軍訓教育是學校教育中很重要的一環，應該要加強而不應取消。你們應鼓勵所屬，發揮最大的力量。

王主任毓裕：

是的。

邱議員錦添：

昨天我從電視上看到你們表演得不錯，九位站在前面操槍，精神上還是很好，我們是認為軍訓教育如對高中教育確有幫助的話，還是應該支持的。也許有部分同仁看法不一樣，但我個人是認為，軍訓教官不要做黨務工作去勸學生入黨，真正朝對高中生有益身心方面去努力，正如人二不要去調查思想問題，而是去調查有無貪污，去做肅貪工作一樣，我們希望軍訓教官真正去注意學生的體魄、行為，輔助體育教育的不足，並培養學生的團隊精神、愛國理念，其他如招收入黨，參加什麼活動方面，不要去做，好不好？

王主任毓裕：

邱議員錦添：

我們還是肯定軍訓教官存在的價值，但如有缺失之處，還是希望你們要去改進。

王主任毓裕：

是的，我們會隨時努力去做，誘導學生走向正途，幫助學生正常成長。

陳議員政忠：

局長！在台灣省議會中有議員將各地方的意見反映出來。我把其中一段話轉述給局長參考。

他們要求各中學設置軍訓課程，應更積極輔導學生，不僅只提供一個行為規範的準則，還要提供很多必要的生活常識，比如成長期少女生理問題，不敢面對父母時，可透過正式的課程讓她了解。他們確信目前社會上一些不良行為的學生，如經過軍訓教育的輔導，事實上是有裨益。因此要求省議會建議教育廳，研究將國中亦設置軍訓課程。

當然，本席並不贊成國中亦有軍訓課程，提出此點只是證明

本組肯定軍訓教官在高中的價值。因為在現階段裏，以往尊師重

道心理已大打折扣，「一日為師，終身為父」這種尊師心理已不復見，在這種價值觀改變之下，傳授學生新知識之外，行為規範

的教育事實上更具重要性，我們肯定軍訓教官是一個最積極的角色。或許有些學生認為軍訓教官的存在，造成他們行為上很多恐懼，在犯過上很多障礙，事實上這些恐懼、這些障礙就是要求他們不做壞事的約束行為，所以我們認為軍訓教官不僅提供好學生的求學環境，也約束學生不良的行為，我很高興看到報載局長面對本會議員，做合理的堅持並表達你的意見。

我想不僅是本會議員要求你們以愛做為軍訓教育的輔導工作，也希望探討過去有無須要改進之處，有很多方式可使這項工作做得更好，但絕對不允許軍訓教育消失在目前的高中校園。局長不但要據理力爭，更要改善各種教育方式，使軍訓教官更有立場去推行工作，在各個中學進行輔導訓練工作，提供青年學子良好的讀書天地。

陳局長漢強：

謝謝陳議員對我們的鼓勵，我一定盡力去做。  
邱議員錦添：

王主任！現在學生在學校有時候穿制服，有時候也可以穿便服。軍訓教官在學校的穿著，是不是也可以統一規定，什麼時候穿西裝，什麼時候穿制服，這樣可以使教官在學校的形象樹立得非常好，不會讓學生有軍人都在學校的這種感覺。

洪議員濬哲：

軍訓教官確有存在之必要，經由訓練而產生紀律，讓學生知道民主的規範，知道什麼是守法，什麼是重紀。除有存在之必要

，並肯定其價值之外，更要對他們時常加以鼓勵。

王主任毓裕：

是的，我們一定會鼓勵他們做好軍訓工作。

洪議員濬哲：

有一點要強調，對於學生的生活，該管的不要管得太多，這只是在處理的一個方式而已，而且教官還有一個重要的職責，就是讓學生知道什麼是對什麼是錯，所以教官的素質也是很重要的。

王主任毓裕：

是的，我們要培養學生正確的價值觀，不要使學生誤入歧途，透過教官在學校所扮演的角色，除了……

洪議員濬哲：

學生的自我肯定和價值觀，由教育局全力去做，你們來訓練和培養他們健全的體魄和人格。

王主任毓裕：

謝謝洪議員的鼓勵，我們一定努力去做。

陳議員政忠：

局長！現在我要跟你探討安非他命。今天早上六點多有位家長到我住處說，昨天城中分局抓到七個少年吸食安非他命，他的兒子也是其中之一，要我去幫他保出來，我告訴他，如果今天安非他命的取締，連議員都可以去關說的話，今天校園積極掃毒工作及安非他命的取締工作，將會大打折扣，使這項行動事倍功半。相對的，如果身為教育的執行者，不能面對掃毒的工作，誤及誠信之責的話，就如同議員去關說違法一樣，也將造成校園掃毒工作的事倍功半，尤其是教育工作的領導人員，在社會一片掃毒聲中，出現某國中某班級集體吸食安非他命，局長却公開否認，

這種行為是不是會阻礙校園的掃毒工作和防範的效率？我們聽聽局長對這件事的回答！

陳局長漢強：

關於學生吸食安非他命，我們認為非常嚴重，不僅影響學生個人的健康，也影響整個國家民族的健康，所以我們非常認真的要求各個學校，絕對不允許安非他命進入校園，如果過去因好奇或受不良少年誘引而吸食，學校應勸其立即戒掉，如已形成習慣性，應送往勒戒所等機構戒除，這是我們非常認真在執行的一件事。

陳議員政忠：

這個國中的校長都公然承認，其訓導人員發現全班半數學生共同吸食安非他命，本會議員要求查證，你居然否認，請問局長是什麼心態？

陳局長漢強：

昨天我從上午九點鐘站到下午六點半，一直沒離開議會備詢台。昨天早上我看到報紙刊載這種情況，馬上要二科黃科長去查明是否屬實，他也沒能離開議會，只能打電話請局裏同仁去查。

校長告訴他說不是事實，所以我才據以答覆說不是事實。

陳議員政忠：

局長！我現在把事實真相公布讓你知道。剛才我聽電話錄音，校長說據他所知，學校訓導人員發現某班有半數，至少有一二十人吸食安非他命，他已要求訓導人員一個別輔導，他也準備要約見那些學生。

這是一個事實的事件，可是你却在議事廳否認。我們也知道，有很多師長愛護學生，深恐曝光之後，會使學生遭受違紀藥品處罰條例規定，要關三年有期徒刑，或其他影響到學生前途的懲

罰。這在教育界產生很大的障礙，到底是只做宣導還是嚴格執行，都造成障礙。結果在議事廳，你還公然否認，這樣如何做好校園的掃毒工作！

陳局長漢強：

我不是否認，因為昨天我一直在備詢台上，沒辦法去了解，只要求科長去了解實情。如真有此事，我們絕對不會去躲避，一定要去面對並認真來處理。

陳議員政忠：

我今早已打電話給永春國中校長，請他今天一定要到，現在請他上來。

在我接下去質詢之前，我請求輿論界幫忙，我為的是要將事實談開來，並不希望這所國中曝光，希望校名不要暴露。我們是談事實求真理，並不希望曝光之後，危害到學生以後的學習環境及求學心理，這點請各位多加幫忙。

校長！請問你發現學校有多數學生吸食安非他命，是多久以前的事？

陳校長添丁：

我們是按照教育局規定，做全面的調查，了解學生狀況當做輔導的對象。永春國中經過調查後，有嫌疑的十三人，這十三人因曾看過別人吸食，我們把他們當做輔導的對象。

陳議員政忠：

我的電話錄音上你講得一清二楚，你發現有一、二十個學生集體吸食安非他命。

陳校長添丁：

沒有，學校絕對沒有發現學生在校內吸毒的現象，是我們當做輔導的對象來處理。

**陳議員政忠：**

我沒說在校內吸食，而是說他們有吸食，今天責任並不在你，而是要凸顯這個問題來防範未然，今天整個教育制度、社會環境，包括家長都有責任，我們要求局長的是要面對問題，承認事實。就是民意代表也不得闢說，讓大家徹底做好掃毒工作。

**陳局長漢強：**

我非常贊同你的看法，我個人也覺得，學校內有學生吸食安非他命，並不表示校長辦學不力，就如同一個人得流行感冒，大家不要去責備他一樣。我們現在要面對問題去努力，不僅使安非他命在校園絕跡，也使台灣地區都不要有，這是我們努力的方向。

**陳議員政忠：**

校長知道而不告訴你，是欺上瞞下，你知道而不告訴議會，是欺騙民意。

**陳局長漢強：**

我沒有欺騙議會，我昨天一天都在議會……

**邱議員錦添：**

不要一下說有，一下說沒有，不知道就說不知道。教育人員重在誠實，身教重於言教，言行不一會破壞教育主管機關的形象。據報紙刊載，校長與學生都承認有這個事實。你說沒有，與事實的差距太大了。有無吸食與校長好壞是另外一回事，但如果教育局長講假話的話，就會破壞整個台北市政府的形象。

**陳議員政忠：**

局長！你昨天否認，是不是因為學校沒向你報告？

**陳局長漢強：**

不是，我昨天一天在這裏，我要黃科長去問，黃科長告訴我

不是事實，我就根據黃科長的話回答。

**陳議員政忠：**

如果這件事，事實上是有，而你都不知道，請問你如何領導部屬執行掃毒工作？

**陳局長漢強：**

對！所以我要求我們同仁一定要據實查報，這事也不是黃科長說謊，是黃科長問校長，校長說沒有，他就把校長的話轉告給我。

**陳議員政忠：**

那就是校長說謊？到底是校長騙科長還是科長騙局長？

**陳校長添丁：**

請容我把過程報告一下，前天上午有三位警員到學校去了解情況，當時九點半到十一點半是學校的行政會報，記者在十點半左右到學校，行政會報結束後，記者要了解學校防制安非他命的狀況，我就與他們談談調查的狀況，結果昨天早上報紙就刊登某國中有一班五十幾人，其中一半在學校吸食安非他命。事實上學校是沒這個現象，局裏很關心這件事，打電話到各校去問。一位鄭先生也打電話問我，因學校確無這種狀況，我當然跟他講沒有這回事。

**陳議員政忠：**

校長！你認為科長有沒騙局長？

**陳校長添丁：**

科長是據實向局長報告，因為打電話來的鄭先生……

那就是科長沒騙局長。

科長！你認為局長有沒有騙議會？

黃科長錦榮：

沒有。

陳議員政忠：

那麼就是問題出在學校？

陳局長漢強：

我回去後一定詳細調查清楚。

陳議員政忠：

局長！我要追究責任。這個問題出在那裏已很明顯，局長應該看得出來，如果辦教育的人連這點都不能坦承，要怎麼來辦教育？

林議員慶隆：

校長！如果學校學生確有吸食安非他命，你一定要即時報告

上級科長、局長。

科長！你也不能將學校報告的隨便就敷衍過去！

黃科長錦榮：

針對這點我報告一下，昨天局長是看到報上刊載的，非常關

科裏同仁去查……

陳局長漢強：

教育質詢馬上要結束了，你們趕快去查清事實，如學生真有

吸食安非他命，校長應嚴加管教，局長也要積極去督促。

陳局長漢強：

是，我會儘快處理這件事。

林議員慶隆：

局長！台北市除對市有財產力不從心之外，對校產方面的管理也相當不理想。特別是老師的宿舍，有很多被占用，而且建築

物老舊，未作妥善分配，造成資源的浪費和利用不當，局長了解這種情況？

陳局長漢強：

我對這點了解得不是很深入，最近局裏許科長曾做過調查，是不是請許科長說明？

林議員慶隆：

依照你們給我的資料顯示：設有老師宿舍的學校只有七十五所，高中部分有十一所，共六四七戶，被占用的有一〇一戶；國中部分有三十三所，共二三三戶，被占用的有二十三戶；國小部分有三十一所，共一五八戶，被占用的有二十三戶。

局長！這種被占用情況，你認為嚴不嚴重？

陳局長漢強：

是的，這個問題相當嚴重。

林議員慶隆：

為什麼會產生這種情形？

陳局長漢強：

這是一直累積下來的，所以現在六科正注意到這個問題，我們希望能整個來做處理。

林議員慶隆：

是不是有退休人員或調職、離職人員繼續居住的情形？甚至將宿舍借給他人或給他成年子女繼續住的情形？

陳局長漢強：

都有。

林議員慶隆：

教育局要做何處理？

教育局第六科許科長勝哲：

向各位報告：這一四七戶不符合借住要件的，占所有宿舍戶

數的百分之十四點二，我們在十一月份時召集各校積極處理。目前這一四七戶中，提起訴訟勝訴，辦理強制執行的有三戶，提起訴訟中的有十三戶，我們請學校發存證信函，請居住戶依規定繳回宿舍的有三十三戶；目前由學校出面一再與借住人員協商的有九十八戶，在上個月開會時，各學校也按照事務管理的規定，積極向住戶去協調，因為這些都是陳年老案……

林議員慶隆：

根據科長的報告，我們知道現正積極在處理，可是什麼時候可以收回呢？

陳局長漢強：

關於送法院部分，要等判決，其他處理中的，我們會積極要求各學校儘快去追回。

林議員慶隆：

這事暴露出我們的養成教育有待加強，身為學校教職員，知法犯法，怎麼去教育下一代？身教重於言教，難道留給下一代的，就是這樣的一種教育嗎？

現在全台北市高中、國中、國小教職員有多少人？

陳局長漢強：

老師部分是二萬一千多人。

林議員慶隆：

宿舍只有一〇三八戶，非常有限是什麼人能住宿舍？有什麼資格、標準？

許科長勝哲：

學校的宿舍都是很多年以前，在學校的校地上蓋來安置學校老師用的，各校的情況不一樣。

林議員慶隆：

有的老師一住就是一輩子，有的老師却一輩子沒有房子住。我希望局長重視這個問題，為什麼有的老師一戶住九十三坪、八十五坪，有的只有九坪、十坪，在寸土寸金的台北市，居然有老師住九十三坪？

陳局長漢強：

這都是過去蓋的，不知道為什麼有的這麼大，有的這麼小。

許科長勝哲：

以前因供眷屬合住的就蓋比較大，另外一些單身老師住的，就比較小。

林議員慶隆：

九十三坪如拆掉重建，可供十幾戶來住。像重慶南路三段二號北一女宿舍，九十二點三八坪、八十四點六一坪；建國中學宿舍在中山北路七段一四一巷十三號是六十二坪。復興高中在大屯路九十一巷一號的宿舍是六十二坪。實踐國中在辛亥路七段六十七號的宿舍是五十三坪，這些宿舍是誰住的？

許科長勝哲：

這些都是學校當年蓋的時候，依照學校規定配住的。

林議員慶隆：

現在是誰住的？

許科長勝哲：

現在一部分是退休老師住的；一部分是現職老師住的。

林議員慶隆：

局長住的房子幾坪？

陳局長漢強：

三十坪。

林議員慶隆：

退休校長住的房子比局長大？土地應充分利用，如果重蓋，可以造福很多老師，局長看應該怎麼做？

陳局長漢強：

這個問題我們再積極研究，如果這些宿舍是在校園內的，應拆掉作為學校教學活動空間，如果是在校園外面的，如能整建的話，我們與財政局、人事處研究一下，利用「就地整建的辦法」來蓋高樓層的，可以造福多一點人。

林議員慶隆：

為造福更多老師，能否覓地興建「教育新村」，解決老師住的問題？局長有無此計畫？

陳局長漢強：

有，我們是想這樣做，但因為牽涉的問題比較廣……

林議員慶隆：

我希望這個計畫一定要實現，這麼多老師才有一千多戶宿舍，其中被退休、離職占用許多，你們不去清理就是失職。

許科長勝哲：

我們都已清理出來。

林議員慶隆：

才三丘勝訴啊！

黃議員金如：

老師生活清苦，大家都很關心，他們的宿舍又小又舊，我們實在也很過意不去。新興國中永和宿舍在市場上面又破又舊，在第五屆時我曾提到，希望能加以維護修理，每年都有，為什麼今年沒有了？

許科長勝哲：

新興宿舍每年都按照市政府的規定編維護費，最近幾年都有編，主要是用在公共設施的維護部分。今年因議會統籌刪除各局處的維修費用，所以才沒有這筆費用去維修。

黃議員金如：

這要有所選擇，新房子可以不要維修，這種特殊情形的，不維修怎麼行？下面市場一塌胡塗，上面又矮又小，你們應設法為他們爭取修繕。

許科長勝哲：

我們在八十一年度也已編預算了。

黃議員金如：

這幾戶情況特殊，能否動用預備金為他們修繕？

許科長勝哲：

我們儘量想辦法，因為議會刪除的預算，我們不能動用預備金。

黃議員金如：

這幾戶房屋破舊，希望能設法幫他們的忙。

邱議員錦添：

我在教育審查會時，一直提醒你要處理由軍方占用的學校產權，如木柵國中、西松國中、大安國中、和平國中、古亭女中、懷生國中、健康國小、龍門國小、辛亥國中預定地，到現在還沒解決。尤其木柵國中，記得張議員還很憤慨的責備你，要你馬上處理，還是沒有下文，到現在仍然沒辦法解決？

陳局長漢強：

不是我們沒有處理，我們已與他們做過多次溝通協調。他們希望地上住戶先安置好再搬，我們與國宅處洽談，國宅處認為應該按一般規定來，因此一直延誤下來。

**邱議員錦添：**

以前沒有六科還情有可原，現在有六科却仍沒有績效，是不是六科要裁掉？不然你績效拿出來啊！下午拿來，我們總質詢再請教。

**許科長勝哲：**

我們六科成立以後，積極清理軍方占用的土地和地上產權的部分，目前已清理出來……

**邱議員錦添：**

軍方占用和產權有問題的，你下午整理一張清單給我，我下午和明早再請問你。

**陳議員政忠：**

學校宿舍主要是為安定教職員的居住問題，在台北市有七十五所學校有宿舍，而總戶數一〇三八戶中有百分之十四被違規占用，請局長告訴我需要多久才能索回？

**陳局長漢強：**

過去本市改制為院轄市之後，規定財產都由財政局管理，各局處不管財產，詳細情形請許科長報告。

我們六科對學校宿舍是基於行政督導的立場，也希望能掌握學校的宿舍清理。

**陳議員政忠：**

什麼行政督導立場，校長退休二十年了還住學校？

**許科長勝哲：**

依照規定是可以住。

**陳議員政忠：**

學校改建都還要變更設計圖來配合他的宿舍，要不要我指出

是那個國中？你們這是管理什麼校產？已影響到學校的整體發展

，還不能去處理？高達百分之十四的被占用率，不論是行政管理或有實質財產追索的權利，你們都應對所有的老師負責，到底要多久才能追索回來？

**陳局長漢強：**

因為這個問題是過去幾十年來所累積的，一下子要解決，不是那麼容易。現在已把問題都清出來，並且也已逐步去解決，該移送法辦的已移送，該收回也已談妥收回。所以說房子的事不是那麼快能解決，就是一個民事官司打起來也要相當長的時間，我們一定盡我們的全力來處理。

**陳議員政忠：**

而且要負責不要再惡化增加，調職還住的就是占用。局長！舊的部分請全力追討，新的不得再惡化增加。

**黃議員義清：**

處理市產的方式很多，只是你們做得太急，沒有時間廣泛來研究討論。目前很多學校有承租的，現在要打民事官司，一定打不贏，因為承租人租給人家，承租的有永久承租權。至於占用部分，地上物補償應怎麼處理，應該都可以協調，不一定要打官司，而且很多校產因過去都市計畫規劃得比較大，現在可以利用超出的部分，蓋來做其他教職員的宿舍，所以說處理的方式很多，有的地方需要做，有的地方需要民事訴訟，有的需要永久承租的，都可以協調，不需要打官司嘛！

**林議員慶隆：**

我的意思是老舊的宿舍要設法重建，來造福更多的老師，我希望趕快做。

另外也是校產的問題，依規定體育場可否長期租或借給其他

單位做辦公室使用？

陳局長漢強：

體育場只能根據場地開放辦法借給人家使用。

林議員慶隆：

如果於法有據，有沒有收租金？在市立體育場田徑場南側看台下租給中華民國田徑協會長達廿三年；東門游泳池部分辦公室租給台北市體育會長達廿八年，這麼長時間是租還是借？有沒什麼根據？

體育場兼場長特龍：

是前任一位場長辦理出借的，我們已告訴他們要準備遷走，大概明年應該可以要回來。

林議員慶隆：

這麼長的時間現在才要他遷走，就好像割地以後都不管，到現在才要去管。中華民國田徑協會將借用的辦公室用鐵門隔起來，使要往南側看台的選手，還要繞道行走。

蔡兼場長特龍：

並沒有用鐵門隔起來，必要時還是可以拉開。

林議員慶隆：

還有體專學生住在裏面，把體育場當作宿舍。像這樣管理不善，將體育場當做辦公室、宿舍的情形，誰要負責？

陳局長漢強：

體育場是應該負責管理，我們教育局亦應負責監督。

林議員慶隆：

在他們還未覓妥適當地點搬遷以前，我建議應比照財政局管理市產的方式收取租金。

洪議員濬哲：

你們要儘速改善，不要一拖再拖。二位請一下去。  
局長！你看我手上是什麼東西？

陳局長漢強：

麵包。

洪議員濬哲：

這是隔日麵包，千萬吃不得。有一位學校老師到服務處找我，告訴我現在的合作社已非以前的合作社，商人把賣不完的麵包，統統賣給學校的合作社，我希望局長能去了解一下。

前一陣子，一女中，陽明、南港高工、師大附中、成功高中等校學生集體中毒一事，局長應記憶猶新。到今天食品衛生仍未改善，我拿到這兩個隔日麵包還不敢相信，又拿到一份師大衛教研究所的調查報告：六十五所中小學的衛生狀態，清潔的占百分之六十；普通的百分之十七點四；骯髒的占百分之二十二。環境骯髒的，國中是百分之四十一點一八；國小是百分之二十。沒有防蠅設備的高達百分之八十四點六二。而且合作社所販賣的食品，幾乎有百分之二十三點四，不是向衛生單位檢驗合格的廠商購買，局長！你說這種合作社有什麼用？

陳局長漢強：

我們會馬上要求他們要改善，合作社不能販賣未經衛生單位檢驗合格的食品。

洪議員濬哲：

這已調查出來，事實就擺在這裏，這種麵包、飲料、餅乾能讓學生食用嗎？

陳局長漢強：

我們規定每天上午十點以前販賣麵包，主要就是怕過時。

洪議員濬哲：

你們不是訂了一個「台北市各級學校員生消費合作社設置要點」嗎？

陳局長漢強：

對，我們要求早上送來的麵包必須是當天做的，而且由老師和家長所組成的小組實地去勘查麵包廠，看過之後才訂的約。

洪議員濬哲：

我對教育局坐視不管的態度，很表遺憾，小朋友的健康有問題，吃的也有問題，現在校園很多小胖子，因下課才十分鐘，合作社又賣一些易胖食物。為不讓不潔食品充斥合作社，是不是統一提供適當的午餐和點心？

陳局長漢強：

午餐的問題，我們也會努力過，並做過一次調查，有百分之八十的學校希望由中央廚房來供應學校的午餐。

洪議員濬哲：

我的意思是可不可以禁止學校販賣零食？

陳局長漢強：

本來合作社就是不能販賣零食，但因有些小朋友中午不帶餐盒，所以……

洪議員濬哲：

我來幫你解決這個問題，你應該編列預算在中央廚房統一供應各校餐點和午餐，然後合作社就可以不要了。

陳局長漢強：

合作社還是有存在的必要，因為它還要賣文具紙張。

洪議員濬哲：

文具紙張可以賣，吃的東西不要賣。

陳局長漢強：

吃的只有午餐、汽水等飲料，現在我們規定是只能賣餐盒、麵包、包子、汽水、飲料。

洪議員濬哲：

你講得不錯，但現在合作社是各自為政，毫無制度可言，你們原先制定的合作社管理要點統統失效，今天造成這種情況，我想你也沒辦法答覆我這個問題，但是我有據實證據，學校確定是販賣過期麵包，與其讓學生吃到隔日麵包，不如禁止掉，由中央廚房來供應學生餐點。如果你現在不能答覆，起碼在一星期內告訴我可行性。

陳局長漢強：

好！一星期內我把實際了解的情況向你報告。

邱議員錦添：

本小組曾多次建議開放英語教學，並在國小選修外語，局長說是法令禁止，結果教育部下令開放就開放了，這就是順應時代潮流需要。現在我再鄭重建議反映教育部，因現在國小課程標準綱要正在修訂，是不是將國小高年級每星期選修一節外語？尤其是現在國民外交英文非常重要，兒童在外補習的話，燈光設備不好，教材師資又差，所以本席鄭重建議，將課程標準綱要修訂得較有彈性一點，如不能馬上全國性辦理的話，台北市先行試辦，明年夏天開始，你認為好不好？

陳局長漢強：

課程標準是由教育部決定，不過我會把你的寶貴意見反映給教育部。

邱議員錦添：

你個人認為選修好不好？

陳局長漢強：

這要看學生個人的興趣和家長的意見，有的人認為自己很喜歡學英文，有的……

邱議員錦添：

所以我說是選修嘛！你認為選修好不好？

陳局長漢強：

我覺得選修比必修要好得多，選修較有彈性，想修的人可以修，不想讀的人就可以不修。

邱議員錦添：

我希望你一星期內把我們的意見反映給中央。

陳局長漢強：

是的，我們一定反映上去。

陳議員政忠：

你一個星期内反映上去，可以詳細陳述理由嗎？

陳局長漢強：

我們會把貴會的意見反映給教育部。

陳議員政忠：

如果你認為這是可行和必須做的事，教育局應該蒐集詳細有力的證據和理由，再反映上去。我想在現階段高度競爭之下，讓小學生適度選修英文是有必要的，最主要是局長有無此種認同？

陳局長漢強：

因為這是一個見仁見智的事……

陳議員政忠：

目前很多家庭都讓孩子去學英文，與其讓他們如此浪費資源去補習，不如在校內活動時間設置選修時間，既可減少家長的負擔，學生也適得其所，你站在教育的觀點是否贊成。

陳局長漢強：

在小學教英文有優點也有缺點，並不是我在這裏說怎麼做就可以做，教育部也不可能我們怎麼建議，承辦人就決定可以或不可以，這個問題還是要找專家和家長代表、老師的意見，大家共同探討。此外，還要從各方面來考量，然後才能做決定，一個決策的過程必須長時間很慎密去考量，所決定的才會穩固，所以這件事還是讓教育部慎重去考慮較妥。

陳議員政忠：

希望你趕快去反映，不過我想你還是要表示你的意見才好。

黃議員金如：

現在我們大家都很關心軍人教師課稅的問題，過去政府體恤軍教人員工作辛苦，待遇微薄，所以免扣薪資所得稅，現在王部長本著稅負公平原則，可能會廢除這項優待。你有沒有估計扣除和不扣除，比率差多少？

陳局長漢強：

關於老師所得稅資料，我現在手上沒這項資料，不過我個人是覺得，老師也是國民，一樣有納稅的義務，今天老師也要繳所得稅，主要是對老師的尊重，而且真正算起來，老師所要繳的所得稅也不會很多。

黃議員金如：

繳稅是每個人的義務，這是不錯，不過軍中還有反映，希望提高待遇再來課稅，教育人員却沒人講，好像都沒人關心這事一樣。

陳局長漢強：

教育部也有人表示，如要課稅應適當提高待遇，我們會把你意見再反映給教育部。

**邱議員錦添：**

局長！你認為現在國小、國中老師的負擔相當重？

**陳局長漢強：**

是的。

**邱議員錦添：**

現在青少年的問題，國中生占百分之六十五，可想而知老師的職責有多重！固然稅負公平是每個人都要繳稅，但是老師的負擔也應拿出來比較，那才是真正的公平合理。所以如果老師的福利，也做合理的調整，那麼課稅才能真正達到原來的目的。

**洪議員濬哲：**

課後輔導到五點半是不是全台北市都一樣？

**陳局長漢強：**

不一定，這要出於學生的自願而不能強迫。

**洪議員濬哲：**

「自願」是你講的，課後輔導完全是連接課程進度，不補的話，明天上課就不懂了。所以我剛才也講過，像安非他命毒品或是青少年身心發展，完全是受到升學主義壓力的影響。我們現在是要求將學校的時間能夠立足點的平等，很多家長都認為光是學校老師教的不夠，跟聯放題有差距，是不是這樣？

**陳局長漢強：**

是的。

**洪議員濬哲：**

是不是讓學生有一個統一的時間，四點半下課，五點半輔導，自己在學校看書？另外他想補習的話，回到家裏自己去補，我想這點才是吸毒、青少年犯罪的一個重要關鍵。

**陳局長漢強：**

臺北市議會公報 第四十二卷 第四期

關於第八節課的課後輔導，那是需要有老師指導，因為那是一種輔助教學，至於學生自己自習，我們現在的規定是如果學校向教育局報備，可以到晚上九點鐘為止。

**洪議員濬哲：**

你講是到五點半對不對？如果台北市有一所學校超過時間還亮著燈的話怎麼辦？

**陳局長漢強：**

如學校有向教育局報備，是開放教室給學生自修，並沒老師在上課，那還是可以，因為有很多家庭讀書環境不好，希望孩子留在學校讀書。

**洪議員濬哲：**

我並不反對開放教室供學生唸書，開放到八點、十點我都同意，問題是那並非學生的意願留在那邊，而是因那是連續課程，不去補那一堂課，明天的課可能就接不上。所以我剛才一再強調，除了聯放命題及課程簡化之外，另外規定五點半就是五點半，剩下的時間讓他們看書，看到幾點沒什麼關係，可不可以做到？

**陳局長漢強：**

可以，第八節是補救教學不是連續教學，不能把課程留到這一節來教。

**洪議員濬哲：**

督學共有多少位？

**陳局長漢強：**

十七位。

**洪議員濬哲：**

負責國小、國中、高中高職的各幾位？

**陳局長漢強：**

國小九位，國中四位，高中高職三位。

洪議員濬哲：

你是不是選個時間召開一個會議，告訴他們如何嚴格去執行？

陳局長漢強：

我們一學期有一次視導會議，最近會開，一定把這個要求嚴格來貫徹。

洪議員濬哲：

兩週之內先召開一次好不好？

陳局長漢強：

好。總質詢完我們就找個時間開會。

黃議員義清：

關於補習，過去我們就建議應化暗為明，學校老師給學生補習應有補習費，我想家長也都會同意的。

陳局長漢強：

第八節課可以收費。

黃議員義清：

你們應研究一套制度，讓學校公開說明，不要讓老師背黑鍋。

陳局長漢強：

我把收費標準送一份給你，請你們多指教。

邱議員錦添：

我認為學校補比外面補好，所以應化暗為明，把第八節徹底的補下去。

陳局長漢強：

謝謝各位的指教。

主席：

本組時間到了，未答覆部分以書面答覆。

黃議員馨儀：

關於木柵分局四位員警追撞，以致造成三名少女命案一事，本會同仁不分黨籍議員都非常關心，而且很多人都一直打電話問我，所以我提出緊急詢問，今天下午七點請警察局廖局長及木柵分局四位員警來會說明一下。

主席：

好！下午七點，請秘書處通知。

散會！

## 書 面 答 覆

### 教育部門第一組

質詢議員：馮定亞 林晉章 李仁人 陳炯松 秦慧珠 江碩平

答覆單位：教育局  
楊寶秋

三、問：學校預定地的違建問題誰來管？

答：一、學校預定地中有違建者，有322—S03（明湖）高中、